关于巡察化学化工纳米学院党委的公告

根据校党委统一部署，校党委巡察组于10月20日至11月4日对化学化工纳米学院党委开展常规巡察。

巡察期间，巡察组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对被巡察党组织及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重要岗位人员有关问题的信访举报，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转交有关部门处理。如对巡察组纪律作风有问题反映的，可向巡察办反映。

巡察期间信访举报通过以下途径接收:

巡察组办公地点：雁栖湖校区学园三373会议室

巡察组工作电话：010-69672528

巡察组工作邮箱：xcz03@ucas.ac.cn

意见箱设置地点：雁栖湖校区学园三360西侧连廊

接受来信来电来访时间：2025年10月20日至11月3日

特此公告。

中共中国科学院大学委员会

党委巡察组

2025年10月20日